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教务部

湘农东方教〔2018〕18 号

关于做好 2018 届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根据本学期学院教学工作安排，2018届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将于2018年5月30日前完成。为加强我院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环节的管理，顺利完成此次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现就2018届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准备工作

各教学单位严格执行《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条例（修订)》(湘农东方[2014]23号）文件规定，认真做好答辩准备工作。

（一）各系成立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委员会

答辩委员会设主任 1 人，由系教学副主任担任，答辩委员会人数一般不少于 5 人，由各系聘任学术水平较高的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

答辩委员会的主要任务是组织领导本系毕业论文（设计）的答辩工作，统一答辩要求和评分标准；审阅指导教师、评阅教师和答辩小组给定的评语和成绩，对有争议的成绩进行裁决，审定综合成绩；核定专业推荐的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等工作。

（二）按专业成立答辩小组

各系可根据学生人数的多少，按专业成立若干个答辩小组。每小组可设组长、副组长各 1 人，秘书 1 人，组员 3 ~ 5 人，组长一般由系答辩委员会成员担任（答辩时，执行指导教师回避制度）。答辩小组的职责包括：安排答辩程序；主持答辩过程；做好答辩记录；评定论文答辩成绩并写出评语；答辩结束后，向学部做出书面总结报告。

（三）提交答辩安排

各学部在答辩前一周向教务部提交本学部各系答辩委员会成立文件和《答辩工作安排表》（附表1）。

（四）组织公开（示范）答辩

各系在正式答辩前，应以系或专业为单位组织规范严格的示范答辩，为答辩的组织工作和学生答辩提供示范和指导。示范答辩的内容包括：答辩场地的布置，答辩的实施程序，学生答辩时注意事项，答辩记录，答辩的评分标准或原则，答辩资料的收集归档等。

二、答辩和成绩评定工作

答辩工作严格遵循：指导教师预审－答辩资格审查－答辩－复议的工作程序。

1、指导教师预审。指导教师对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格式、质量等进行认真审阅，及时向学生反馈意见，直至修改后认为能够参加毕业答辩为止，指导学生参加答辩。

2、答辩资格审查。指导教师对学生论文（设计）进行答辩资格审查。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学生不得参加答辩：

论文（设计）有较大错误，经指导教师指出而未修改者；论文（设计）格式不符合要求者；抄袭他人成果或请他人代做者。

3、答辩。学院应加强答辩过程的管理，答辩过程中秘书应做好原始记录，答辩小组应按统一的评分标准和评分办法，评定每个学生的答辩成绩，并评定综合成绩（综合成绩评定，由指导教师评分和答辩小组评分各占 50%构成），采用五级记分制，即：优秀（90～100

分）、良好（80～89 分）、中等（70～79 分）、及格（60～69 分）和不及格（60 分以下）。具体标准和办法参照《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全日制普通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评分参考标准》的规定执行。

4、复议。答辩委员会对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成绩进行审查，对评定等级为优秀或不及格以及答辩评分中有争议的论文（设计）要进行重点审核，必要时可组织院级答辩，最终确定成绩，并向学生公布。各专业学生的最后整体成绩应符合正态分布。要求优秀比例控制在 15%以内，良好、中等和及格的比例控制在 75%左右，不及格的比例在 10%以下。毕业论文（设计）经成绩审查及格后，方可取得毕业论文（设计）学分。对抄袭的毕业论文（设计），按课程舞弊处理。

三、论文（设计）材料的收集、归档和答辩成绩登录

答辩结束后，由各系教务秘书通过“毕业论文管理系统”登录答辩成绩，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30 日。论文（设计）的纸质材料按学院、专业、班级、学号的层次顺序，以学生为单位进行材料归档；**论文（设计）的相关电子文档（含相关表格电子文档）请各指导教师妥善保管 2 年备查。**

请学院教务秘书及指导教师注意提醒毕业生切实做好论文的保密工作。

四、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的推荐、评选

2018年6月4日前，请学部、系从毕业论文（设计）成绩优秀者中，精选出确属水平较高、有创新、有交流价值的毕业论文（设计）的电子稿及成绩评定表**正本复印件**报送教务部（各专业可推选数量见附表 2），并填写《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推荐表》（附表3）。

教务部组织专家对所报送论文（设计）进行评审，并进行论文查重，对**重复率超过30%的论文，不予评选优秀论文**。

教务部将于6月6日组织专家对所报送毕业论文（设计）进行评审，

评选出2018届院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并编印《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2018届优秀毕业论文（设计）选编》。逾期未交，将取消评选资格。学院对荣获院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的学生和指导教师进行表彰、奖励。

请各学部和系认真组织、积极配合，顺利完成2018届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

注：被推荐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教师及学生填写《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推荐表》时，**必须填写农行卡号，其它银行均不受理**；另为避免出错，**推荐表必须提交文本稿和电子稿各一份**。

五、材料提交

6 月 25 日前，请各学部提交本部门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报教务部。学院教学督导团和教务部将对各学院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进行检查。

联系人：曾老师；　84673795。

特此通知。

附表：

1. 2018届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安排表
2. 2018届院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各专业推荐数量一览表
3. 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推荐表
4. 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2018届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汇总表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主题词：2018 届　毕业生　论文答辩　要求　安排

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教务部　　2018 年 5 月 3 日发

校　对：彭莹

附表 1

2018 届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安排表

学部(公章):　　系:　　年　　月　　日

专业	答辩小组及成员组成	时间	地点	答辩人数及组成
例：会计学	第一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秘书：×××	5 月 20 日 8:00～12:00 14:30～18:00	一教 ××教室	15 人。×××、×××、……

1、答辩小组，注明组长；　2、时间要具体到月、日、时。

附表 2

2018届院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各专业可推荐数一览表

学部	系	专　业	可推荐篇数
经管学部	经济系	金融学	2
		经济学	1
	商学系	工商管理	1
		国际经济与贸易	1
		会计学	2
		市场营销	1
理工学部	工学系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2
		汽车服务工程	1
		水利水电工程	1
		土木工程	2
		工程管理	2
	信息系	电子商务	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
人文学部	资环系	环境工程	1
		土地资源管理	1
	公法系	法学	1
	体艺系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1
		环境设计	1
		视觉传达设计	1
	外语系	英语	1
	教育系	应用心理学	1
生科学部	动医系	动物医学	1
	农学系	烟草	1
	食科系	食品科学与工程	1
	植保系	动植物检疫	1
	园艺园林系	园林	2
合　计			32

附表 3

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推荐表

学部：　　系：

学生姓名		学号	
专业班级		联系方式	
论文题目			
农行卡号			
指导教师姓名		导师职称	
农行卡号			

专业委员会推荐理由：

签名：

年　　月　　日

学部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意见：

签名（学部公章）：

年　　月　　日

学院评审意见：

专家组组长：

年　　月　　日

注：1.请附所推荐优秀论文（设计）的论文定稿电子稿、WORD 电子稿、成绩评定表复印件

2.要求指导教师与获奖毕业生必须提交农行卡号，方便财务部转账

3.此表请提交电子稿（避免银行卡号出错）和文本稿各一份

附表 4

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 2018 届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汇总表

学部：（盖章）　　填报人：（盖章）

序号	学生姓名	学生农行卡号	指导教师姓名	指导教师农行卡号	系	专业班级	论文题目
例	邓**	**********	周**	**********	经济系	金融 14-*	中国国有*********